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上午 11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已于 2017 年 6 月 7 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通知全体监事。全体监事共 3 名均出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怀珍女士主持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批准本次交易有关审计报告、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》

鉴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前期为本次交易出具有关的审计报告、备考审阅报告有效期届满，为顺利完成本次交易的后续事宜，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各标的公司本次审计报告及上市公司备考审阅报告。监事会为本次资产交易的目的，批准报出相关审计报告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。同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就上述事项编制的《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审阅报告(中审亚太审字[2017]020742 号)》、《什邡第二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报告（中审亚太审字[2017]020721 号）》、《宿迁市洋河人民医院有限公司审计报告（中审亚太审字[2017] 020722 号）》、《单县东大医院有限公司审计报告（中审亚太审字[2017] 020720-01 号）》、《山东瑞高投资有限公司审计报告（中审亚太审字[2017] 020720-02 号）》、《山东瑞高投资有限公司备考审计报告（中审亚太审字[2017] 020720-03 号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；该议案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6 月 15 日